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业务经费		
主管部门 及代码		寿县文旅局	实施单位	寿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
项目来源			项目期	2024.01.01——12.31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32.6	
		其中:财政拨款	32.6	
		上年结转		
		其他资金		
年度目标	1、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文化、文物、出版、广播电视、旅游市场管理的法律、法规和方针、政策;研究拟定全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计划,并组织实施。2、依据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政策规定,行使文化、文物、出版、广播电视、电影、旅游市场的行政处罚权,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权、行政强制权。3、受理公民、法人及其他组织举报的文化市场领域违法行为。4、负责对乡镇文化市场管理的业务指导、协调;负责对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人员的业务培训、考核评比工作。 5、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: 项目数量	1
			...	
		质量指标	指标1: 按时完成率	100
			...	
		时效指标	指标1: 及时支付率	100
			...	
		成本指标	指标1:	
			...	
		...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1:	
			...	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: 提升从业者规范经营意识	显著提升
			指标2: 树立良好的文化执法形象	显著提升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1:	
			...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1: 文化市场繁荣、有序发展	显著提升
			...	
		...		
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指标1：社会公众对文旅市场的满意度	90
			...	